

龙麟佰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参股公司东方锆业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龙麟佰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目前持有深交所上市公司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锆业”）97,210,818股股份，占其总股本的15.66%，为第一大股东。

● 公司拟再为东方锆业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的商业银行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间为本议案获得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1年内，东方锆业拟用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 本次担保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此次担保须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且相关股东需回避表决。

●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公司于2020年3月23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东方锆业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为东方锆业第一大股东。公司于2019年12月27日、2020年1月13日分别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子公司东方锆业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为东方锆业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的商业银行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内容详见

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8 日、2020 年 1 月 14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为进一步降低东方锆业融资成本，提高其资金流动性，增强盈利能力，公司拟再为东方锆业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的商业银行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间为本议案获得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 1 年内，东方锆业用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因公司董事长许刚先生、副董事长谭瑞清先生之子谭若闻先生为东方锆业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公司监事赵拥军先生为东方锆业第七届监事会监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本次担保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2.6 条，此次担保须提交股东大会经特别决议审议，且相关股东需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1995 年 11 月 10 日

3、注册地址：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莱美路宇田科技园

4、法定代表人：许刚

5、注册资本：62094.60 万人民币

6、经营范围：生产及销售：锆系列制品及结构陶瓷制品；有色金属加工、生产销售(国家限制及禁止的除外)；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及硅酮结构密封胶)的研制开发、销售及技术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不单列贸易方式)。(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东方锆业财务状况

根据东方锆业披露的信息，最近三年的财务数据（合并报表）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1	资产总额	2,219,626,103.24	2,439,154,731.52	2,974,465,012.74
2	负债总额	1,422,907,412.99	1,434,253,791.20	1,975,725,041.84
3	所有者权益合计	796,718,690.25	1,004,900,940.32	998,739,970.90
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50,555,446.75	1,042,777,181.12	1,036,412,376.45
序号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1	营业收入	471,620,283.32	503,317,549.46	851,755,169.77
2	营业利润	-226,044,307.52	-7,113,625.27	-41,507,048.58
3	净利润	-224,831,445.53	10,735,932.48	-38,361,744.67

备注：根据东方锆业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东方锆业2017年、2018年、2019年财务数据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 1、担保方：龙蟒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被担保方：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债权人：商业银行
- 4、担保金额：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
- 5、担保期限：不超过1年
- 6、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 7、反担保措施：东方锆业拟用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四、本次关联担保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关联担保必要性

东方锆业作为一家专业从事锆及锆系列制品的研发、生产和经营的高新技术企业，目前产品主要包括锆矿、硅酸锆、二氧化锆、电熔锆、氯化锆、复合氧化锆、海绵锆及氧化锆陶瓷结构件八大系列上百个品种规格。

锆行业内企业纷纷向现代新兴锆制品领域转型，东方锆业也在巩固原有产品线的基础上，大力拓展新的业务领域，发展高附加值的新兴锆制品，把氧化锆陶瓷手机背板、研磨微珠、外科植入物用氧化锆陶瓷作为未来发展方向，进一步提

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东方锆业顺应行业趋势转型过程中需要对外融资。考虑到东方锆业财务及经营对新增融资的需要，为了提高其资金流动性，增强盈利能力，促进东方锆业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拟为其提供担保。

2、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东方锆业提供担保是为支持其发展，在对东方锆业的资产质量、经营情况、行业前景、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风险、资信状况等各方面综合分析的基础上，经过谨慎研究后提出的，且公司要求东方锆业用其资产提供反担保。本次关联担保的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止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265,986.73 万元，占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 19.16%，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本次为参股子公司担保，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17]16 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2005]120 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规定，有效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龙蟒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23 日